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# 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201號8樓之2  
承辦人：劉小姐  
電話：02-27182008#23  
傳真：02-27182301  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華專建字第103000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訓練簡章(0000028A00\_ATTCH13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為協助主會計人員與採購人員於不違反法律規定範圍內，於公共利益、採購效益為專業判斷適當之採購決定，減少稽核缺失，謹訂於九月份辦理「採購進階訓練專班」，敬請查照、公告並薦派各所屬(轄)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課程將協助主會計人員、監辦人員、採購人員，從實務作業面認識「最有利標決標」、「異質最低標決標」、「後續擴充」、「變更設計」、「起訴個案」與「因公涉訟權益保障」。
- 二、邀請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、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江老師、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成員張老師、國防部部聘律師徐律師，全程以實務案例進行解析，將能有效提升預算執行績效，清楚執行採購責任，為適當之採購決定。
- 三、課程日期與主題，附件資料詳細說明課程內容。
- 四、參與本講習之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

總務處

秘書室 宋守中  
專門委員 09/11

教授兼 孫同文  
主任秘書 09/11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蘇玉龍(甲)  
校長 103/9/11

副教授兼總務處 鄭義榮  
採購組組長 103/9/10

教授 廖明暉  
組長 103/9/10

教授兼 劉一中  
總務長 103/9/10

103年8月21日暨收文總字第(03000527)號



裝訂線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

103/08/21  
11:34:47

裝



線

**目的效益**

為協助主會計人員與採購人員於不違反法律規定範圍內，於公共利益、採購效益為專業判斷適當之採購決定，減少稽核缺失，爰辦理本採購進階訓練。

本課程將協助主會計人員、監辦人員、採購人員，從實務作業面認識「最有利標決標」、「異質最低標決標」、「後續擴充」、「變更設計」、「起訴個案」與「因公涉訟權益保障」。邀請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、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江老師、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成員張老師、國防部部聘律師徐律師，全程以實務案例進行解析，將能有效提升預算執行績效，清楚認識採購責任，為適當之採購決定。

**參訓對象**

採購人員/各機關編設之主(會)計單位/因事務簡單或合併辦理未設有會計單位之會計事務人員/處理訂定招標文件、履約管理、驗收業務、爭議處理業務人員/官派評選委員/工作小組成員及其單位主管

日期	採購進階訓練【A】 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作業暨稽核缺失解析
2014年 09/05 (五) 09:00   12:00 13:00   16:00	一、「適用最有利標決標」、「準用最有利標評選」之辦理關鍵與稽核缺失 二、「參考最有利標精神擇最符合需求」之辦理關鍵與稽核缺失 三、「適用異質最低標決標」之辦理關鍵與稽核缺失 四、如何依法訂定評選項目配分權重/如何進行分階段評選 五、辦理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之開標、審標、評選、審查、監辦重點 六、最有利標系列採購之評定:總評分法/評分單價法/序位法 七、同分、同商數、同名次之處理 八、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之辦理關鍵與查核重點 九、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之監辦稽核缺失與預防 十、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之實際案例與疑難解答
日期	採購進階訓練【B】 最有利標、後續擴充、變更設計、估驗計價之起訴個案、採購責任與權益保障
2014年 09/18 (四) 09:00   12:00 13:00   16:00  09/19 (五) 09:00   12:00	一、 實際起訴個案、爭點、判決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以小綁大，後續擴充，涉嫌圖利設計監造廠商</li> <li>● 機關支付辦理水土保持費用，涉嫌圖利建築師</li> <li>● 未達公告金額委託技術服務，涉嫌圖利工程顧問公司</li> <li>● 評選委員名單與評選作業，涉嫌護航得標廠商</li> <li>● 變更設計，涉嫌浮報契約價額</li> <li>● 估驗計價超估，涉嫌浮報契約價額</li> <li>● 耐震補強工程，涉嫌圖利廠商</li> </ul> 二、 採購責任釐清與爭議避免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後續擴充</li> <li>● 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</li> <li>●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</li> <li>● 最有利標評選</li> <li>● 變更契約</li> <li>● 變更設計</li> <li>● 估驗計價與價金給付作業</li> </ul> 三、 偵查發動階段與權益保障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偵查作為與當事人法定權益</li> <li>● 強制處分要件與答詢</li> </ul> 四、 法院審理階段與權益保障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起訴依據-證據能力、法令規定</li> <li>● 有利事證-書證、物證、人證、鑑定</li> <li>● 跨域對話-行政立場 VS. 司法態度/理論 VS. 實務</li> </ul>

# 採購進階訓練-最有利標、異質最低標、採購責任、權益保障 報名表

◆網址：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傳真：02-27182301◆電話：02-27182201 分機 18 劉小姐◆客服信箱：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□快速報名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	機關/公司：	部門：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,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					
	電話:( )	傳真:( )	通訊地址: □□□					
報名者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課程	費用	午餐
						採購進階訓練 A B		09/05.09/18 葷 素
						採購進階訓練 A B		09/05.09/18 葷 素
						採購進階訓練 A B		09/05.09/18 葷 素
	聯絡人 - 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 手機：_____ E-mail：_____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要參加【採購進階訓練 A+B】套餐課程,共十五小時 於 2014/09/01 前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7600 元/每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3 人同行 6800 元/每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8 人團報 6500 元/每人 於 2014/09/02 起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500 元/人 (定價)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要參加:【採購進階訓練 A】課程 (Y20140905A) 於 2014/09/01 前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3600 元/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人同行 3300 元/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人團報 3000 元/人 於 2014/09/02 起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200 元/人 (定價)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要參加:【採購進階訓練 B】課程 (Y20140918A) 於 2014/09/12 前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4600 元/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人同行 4300 元/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人團報 4000 元/人 於 2014/09/13 起報名與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300 元/人 (定價)							
發票開立	抬頭:統一編號:【_____】*將於課程當天現場領取* 【註】:二要件均符合者,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! 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與抬頭之發票 【註】:團體報名者,請務必勾選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票請個別開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							
繳費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TM 轉帳 / 匯款- 華南商業銀行-南京東路分行,銀行代號:008,戶名: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,帳號:112-10-111270-7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即期支票- 支票抬頭: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,敬請掛號郵寄 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201 號 8 樓之 2 *本課程名額有限,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恕不接受現場繳費,請您見諒*							
參訓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,請您填寫身分證字號(上方表格處) 【註】: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,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							
積分登錄	若您需要我們為您登錄積分,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是銜敘公務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,科別:_____ (必填)							
報名須知	請詳閱【報名須知】:(Y20140905A)(Y20140918A)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若開課 3 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,可能有漏信情形,請您來電連繫。 2.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恕不提供電子檔與請勿錄音錄影。 4. 退費說明:於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前申請退費者,酌收課程定價 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後退費,請您評估安排您的上課行程後辦理報名。 5. 開課日之前一個工作日、開課當日與課程期間,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當日無法出席者,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請您體諒瞭解。 6. 課程主辦單位-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報名即表示您同意報名須知之規定,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							
專業認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本課程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: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</li> </ul>							
研訓地點	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,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,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,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							

